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区政府会议的协调、组织工作，包括会前准备、文件把关、会务组织及相关工作，会同主管委局协助区政府领导同志组织会议决定事项的实施。
 2、协助区政府领导审核或组织起草以及区政府、区政府办公室名义上报或下发的文件。
 3、负责上级党政机关来文来电和区政府各部门、各乡镇街及有关单位请示、报告的分发和处理工作，并根据区政府领导指示或办理文件的需要，协调有关部门提出审核处理意见，报区政府领导决定。
 4、协助区政府领导或有关部门做好需由区政府承担的各类重要接待、大型活动的协调、组织和服务工作。
 5、负责区政府重点工作、重点工程、重点项目进展情况的跟踪督查及区政府文件、重要会议议定事项、区政府领导同志重要批示落实情况的督查工作，并做出相应的报告。
 6、围绕全区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组织调查研究，搜集信息，反馈情况，提出建议。
 7、协助区政府分管领导协调文卫系统的工作。
 8、负责区以上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的涉及本区政府工作的议案、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协助安排人大、政协对区政府工作的相关会议和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视察活动。
 9、协助区政府领导做好突发公共事件的值守应急、信息汇总和综合协调工作。
 10、负责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协调政府各部门做好需公开信息的清理、审核和发布。
 11、负责区政府机关行政事务管理和机关值班工作，并协助区政府领导处理各级、各部门和人民群众向区政府反映的重要问题。
 12、负责审核、办理全区因公出国（境）相关事项和邀请外国人士来访的有关事宜；负责协调处理在本区发生的重大涉外突发事件。
 13、协助区政府机关分管领导负责政府机关建设工作。
 14、协助区政府分管领导管理区招待所（宝坻宾馆）。
 15、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内设9个职能科室；下辖0个预算单位。纳入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四、《支出决算表》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2.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0,792,365.94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8,367,545.18元，增长67.35%，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0,792,365.94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8,532,054.95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792,365.94元，占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0,792,365.94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8,367,545.18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

其中：基本支出20,396,502.13元，占98.1%；

项目支出395,863.81元，占1.9%。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0,792,365.94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8,367,545.18元，增长67.35%，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0,792,365.94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367,545.18元，增长67.35%，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

**（二）支出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792,365.94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608,195.77元，占89.4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44,345.92元，占6.95%；卫生健康支出739,824.25元，占3.56%。

**（三）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4,307,800.00元，支出决算为20,792,365.9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5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00元，追加预算为8,819.00元，支出决算为8,819.00元，完成追加预算的100.0%，决算数等于追加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抚恤金经费预算并全部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1,898,000.00元，支出决算为18,599,376.7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4.9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导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56,400.00元，支出决算为960,897.2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导致保险基数与预算有差异。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528,200.00元，支出决算为480,448.64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导致保险基数与预算有差异。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退役士兵安置（项）年初预算为0.00元，追加预算为3,000.00元，支出决算为3,000.00元，完成追加预算的100.0%，决算数等于追加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退役士兵经费预算并全部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93,200.00元，支出决算为622,148.5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导致保险基数与预算有差异。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32,000.00元，支出决算为117,675.6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1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导致保险基数与预算有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20,396,502.13元，与2022年度相比增加7,971,681.37元，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其中：

人员经费16,967,910.39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3,428,591.74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450,000.00元，支出决算356,734.00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减少93,266.00元，完成预算的79.27%；较上年增加356,734.00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

**（二）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100,000.00元，支出决算20,340.00元，与预算相比减少79,660.00元，完成预算的20.34%；较上年增加20,340.00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因公出国（境）费。

2023年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1个，出国2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与预算相比持平，较上年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且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列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3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350,000.00元，支出决算336,394.00元，与预算相比减少13,606.00元，完成预算的96.11%；较上年增加336,394.00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

2023年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86批次，91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3,428,591.74元，比2022年增加3,428,161.74元，增长797,246.92%。主要原因是：2022年年中调整了预算。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60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5,6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60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60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2023年度已对3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金额395,863.81元，自评结果已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本单位无需开展部门评价。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宝坻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不属于乡、镇、街级单位，不涉及公开2023年度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